

2026年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不予对外公开。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不予对外公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法学会、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广州市政法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2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9.9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64.6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87.2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24.15	本年支出合计	11,324.1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24.15	支出总计	11,324.15

注：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324.15	11,32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9,705.96	9,70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法学会	823.00	8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政法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281.18	281.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514.01	51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24.15	8,560.31	2,763.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9.95	5,140.78	1,499.17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639.95	5,140.78	1,499.17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654.33	4,654.33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8.78	0.00	1,478.78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486.45	486.45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39	0.00	20.3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64.67	0.00	1,264.67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64.67	0.00	1,264.67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264.67	0.00	1,264.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25	98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25	98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77	196.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71	528.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77	258.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2	48.0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7.25	2,387.2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7.25	2,387.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3.20	623.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4.05	1,764.05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32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9.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64.6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87.2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24.15	本年支出合计	11,324.15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24.15	支出总计	11,324.1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324.15	8,560.31	2,763.8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9.95	5,140.78	1,499.17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639.95	5,140.78	1,499.17
[2013601]行政运行	4,654.33	4,654.33	0.00
[2013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8.78	0.00	1,478.78
[2013650]事业运行	486.45	486.45	0.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39	0.00	20.39
[206]科学技术支出	1,264.67	0.00	1,264.67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1,264.67	0.00	1,264.67
[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1,264.67	0.00	1,264.6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4.25	984.2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25	984.2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77	196.7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71	528.7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77	258.7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8.02	48.02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6.02	6.02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02	6.0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00	42.0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0.00	40.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0	2.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387.25	2,387.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387.25	2,387.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23.20	623.20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购房补贴	1,764.05	1,764.0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560.31
[301]工资福利支出	7,345.72
[30101]基本工资	1,042.47
[30102]津贴补贴	2,958.25
[30103]奖金	1,406.96
[30107]绩效工资	162.8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8.7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58.7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5
[30113]住房公积金	623.20
[30114]医疗费	27.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97
[30201]办公费	59.68
[30202]印刷费	5.50
[30205]水费	0.95
[30206]电费	8.00
[30207]邮电费	69.14
[30209]物业管理费	53.50
[30211]差旅费	5.62
[30213]维修（护）费	22.01
[30214]租赁费	2.20
[30215]会议费	3.00
[30216]培训费	0.2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00
[30228] 工会经费	11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72
[30302] 退休费	554.50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00
[30309] 奖励金	6.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2.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63.8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59
[30201]办公费	18.00
[30202]印刷费	6.39
[30207]邮电费	5.40
[30211]差旅费	61.09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7.00
[30213]维修（护）费	310.24
[30214]租赁费	1.42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81.38
[30226]劳务费	63.12
[30227]委托业务费	674.4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2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78
[310]资本性支出	1,383.2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263.2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279.59	2,279.59	0.00	0.00
“三公”经费	43.27	43.2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7.19	17.19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9	17.19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08	9.0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560.31	8,560.31	8,560.31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7,161.11	7,161.11	7,161.1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58.85	6,058.85	6,058.8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54	525.54	525.5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72	576.72	576.72	0.00	0.00	0.00
广州市法学会	624.40	624.40	624.4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68.91	568.91	568.9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8	54.28	54.2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广州市政法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281.18	281.18	281.18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60.61	260.61	260.6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7	18.87	18.87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493.62	493.62	493.6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57.35	457.35	457.3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7	36.27	36.27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63.84	2,763.84	2,763.84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544.85	2,544.85	2,544.85	0.00	0.00	0.00	0.00	
部门日常运转经费	437.45	437.45	437.45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持续推进群防共治提质创优行动，擦亮“广州街坊”群防共治品牌，深入开展重点镇街或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现各重点镇街社会治安环境有效改善、平安建设水平明显提升。二是建设并运营广州市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组织司法社工参与涉未案未成年人司法服务工作，打造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广州样本”。三是促进政法工作沟通与协作效率的提升，加强应急事件处理的快速响应能力和协同作战水平。四是组织开展政法干警培训和政治督察巡查工作，提升政法队伍综合素质，强化政法机关政治建设。五是保障广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教育基地和综治中心管理指挥系统良好运行，提升参观群众满意度和综治中心实战效能。
WWZXJF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涉密项目，按照保密法及其实施条件有关规定和预算编制要求，不对外公开。
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赴国境外考察调研，加强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法务部门的交流，学习借鉴国外基层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的有效做法，提升我市基层社会治理的工作水平。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服务外包等方式，增强后勤辅助岗位力量，提升服务保障能力，促进机关高效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购置经费	115.00	115.00	115.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的保障委机关业务工作需要，促进单位资产配置更加科学合理，标准统一，严格落实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的相关规定，发挥资产最大使用效益。
广东省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广州分中心(市委政法委中心平台)二期项目	1.42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依托政法网、“一中心四平台”和一期建设成果，通过本期项目建设，实现涉案财物信息随案流转及处置，有效监督跨部门网上协同流程拓展齐全，以及程序性风险智能审查和线上案件评查。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数字政法建设项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	1,160.83	1,160.83	1,160.83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提升我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五方面的能力：一是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通过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域的通用底座平台，整合各类社会治安治理资源，实现业务部门统一入驻、群众来访统一登记、矛盾纠纷统一调处；二是提高部门协同处置效率。构建跨部门业务协同机制，实现网格事件、矛盾纠纷事件信息等一次录入、数据同源、信息共享，实现各类事件统一分拨、流转和反馈，大幅提升部门处置协同效率；三是搭建统一能力底座。融合数字政府和数字政法已建公共支撑能力，对各类数据服务、应用服务组件进行封装，搭建集约高效的能力底座，赋能各线条业务应用、前端数据采集等，避免能力重复建设，节省资金投入；四是推动政法数据全面汇聚。全面汇聚政法工作需要的基础数据，要素数据和事件数据，搭建政法社会综合治理数据资源池，为分析研判、掌握工作动态等提供数据支撑；五是数据赋能实现基层减负。基于数字政法各条线基础数据、事件数据的汇聚，数据统一汇聚后反哺基层，实现数据一次采集，统一复用；同时通过数据分析实现风险预警，基层人员可精准核查，大幅度减轻基层工作负担，实现为基层减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5-2026年信息化非涉密运维项目	144.17	144.17	144.17	0.00	0.00	0.00	0.00	在现有维护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系统运维的手段和内容，维护市委政法委信息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记录各类业务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更新、提高各业务系统及相关设备的性能，确保业务系统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保证各业务系统数据的完整安全性，确保日常办公信息平台的稳定运行。
信创产品采购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的保障委机关信创资产更新需要，及时完成年度采购任务，促进单位信创资产配置更加规范，确保资金投入和项目按质保量完成，切实发挥信创资产的效益和作用。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政务信息化建设类计划外项目政法网商用密码基础设施	34.07	34.07	34.0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在广州市政法网建设一套符合国家、省、市信创和商用密码规范的“密码资源池”，提供统一、合规、易用的密码基础支撑能力，实现“一套密码服务、一个密钥管理中心、一套监管体系”，显著提升广州市政法网信息系统的身份鉴别、数据加密、签名验签等安全能力，确保数据在传输、存储、流转、使用和监管全过程中的真实性、完整性、机密性和不可抵赖性，为广州市数字政法业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可持续、可管可控、可追溯的密码保障。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政务信息化建设类计划外项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升级	11.21	11.21	11.2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升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新建专门学校送学跨部门线上办理应用模块，各部门可实时查看送学办理的进度以及相关的详细信息，整体提升工作效率，助力未成年人教育矫治工作的精准化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法业务宣传经费	380.00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我市政法领域重点工作、试点项目、亮点品牌等，依托并加强现有新媒体平台运营，通过组织开展政法改革观摩行、法商融合大讲堂、举办广州市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宣传月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拓展政法类主题宣传效果，持续扩大人民群众知晓率并促进提升社会宣传效益；同时，强化舆情监测预警力度，做实做细舆情引导工作，助力我市社会大局平稳有序。
广东省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广州分中心(市委政法委中心平台)三期项目	57.13	57.13	57.13	0.00	0.00	0.00	0.00	增强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业务协同联动能力，扩展源头数字化司法鉴定文书对接工作，以司法鉴定材料为重点，实现与相关单位对接、相应流程在线办理、电子文件直接应用。建设发现、核查、处置全流程闭环制约监督应用，实现风险线索全程监控、规范核查、智能分流、随时督办，提高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工作人员数据汇聚效率，为市直政法部门提供数据反哺共享通道，新增案件评查、执法司法数据分析等AI技术应用，提高工作效率。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6-2027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125.56	125.56	125.56	0.00	0.00	0.00	0.00	在现有维护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系统运维的手段和内容，维护市委政法委信息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记录各类业务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更新、提高各业务系统及相关设备的性能、提升各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确保业务系统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保证各业务系统数据的完整安全性，确保日常办公信息平台的稳定运行。
广州市法学会	198.60	198.60	198.6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学会日常运转经费	152.60	152.60	152.60	0.00	0.00	0.00	0.00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与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2. 负责对法学法律界的政治引领工作，维护法学领域意识形态安全。3. 负责法学研究和法学成果推广应用，参与立法相关工作，参加政治协商、科学决策和民主监督。4. 参与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和法治宣传，开展咨询、培训和法律服务。5. 组织开展法学交流。6. 参与法学教育，培养法治人才。7. 履行主管法学、法治类社团的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工作。8. 反映会员和法学法律界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会员合法权益。9.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法学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赴港澳考察调研，推进和域外法学界、法律界的交流与合作。
法学会课题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课题研究和学术活动，全面提升广州市法学界的政治引领能力和学术研究水平，确保法学领域意识形态安全。项目将完成2期年度法学研究课题活动，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广州市的贯彻落实。同时，通过课题研究，培养法学人才，促进法学理论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为广州法治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和理论保障。
法学会宣传项目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日常运营服务，包括服务号内容更新：每周一次，每次4-5条；视觉设计服务：活动海报等宣传物料设计全年不少于5次；重要活动的视频和照片跟拍，全年不少于5次。
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39	20.39	20.39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综治中心宣传经费	5.39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完成典型案例汇编、宣传指引及信笺纸印刷，确保材料规范实用；通过分发推广，促进全市综治中心内部互学互鉴，提升综治中心社会影响力，推动综治中心工作提质增效。
市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依托“广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和“穗智稳”信息系统，聚焦“值班备勤、指挥调度、情报研判、统筹协调、督办落实”五大任务，构建横向联动部门、纵向贯通层级的指挥管理体系，推动各个部门依法履职、形成合力，进一步提升我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范化水平，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广州提供有力保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324.15万元，比上年增加1,775.23万元，增长18.6%，主要原因是：1.编制内在职人数增加，工资福利等人员类预算和日常办公所需的公用经费预算收入增加。2.按照信息化建设项目开发进度，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数字政法建设项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项目2026年应付合同款较上年大幅增加；支出预算11,324.15万元，比上年增加1,775.23万元，增长18.6%，主要原因是：1.编制内在职人数增加，工资福利等人员类预算和日常办公所需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2.按照信息化建设项目开发进度，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数字政法建设项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项目2026年应付合同款较上年大幅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3.27万元，比上年减少26.27万元，下降37.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了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7万元，比上年减少10.3万元，下降37.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压减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7.1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19万元，比上年减少2.51万元。）比上年减少2.51万元，下降12.7%，主要原因是

按规定报废了1辆公务用车，同时现有存量公务用车部分已替换成新能源汽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预算减少；公务接待费9.08万元，比上年减少13.46万元，下降59.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经费预算安排。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279.59万元，比上年增加1,217.89万元，增长114.7%，主要原因是按照信息化建设项目开发进度，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数字政法建设项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项目2026年应付合同款较上年大幅增加，相应的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预算增长。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68.4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41.7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26.6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211.5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28.08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2.9万元，主要是购置智能公文交换柜、计算机、传真机、打印机、密码锁、办公桌椅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697.49万元，比上年减少479.29万元，下降40.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强化委托事项的合理性及明细构成审查，严格剥离非业务委托内容、压减非必要业务委托事项，委托业务费预算安排降幅明显。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共广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数字政法建设项目社会 治安综合治理应用平台	1160.83	<p>通过项目建设，提升我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五方面的能力：一是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通过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域的通用底座平台，整合各类社会治安治理资源，实现业务部门统一入驻、群众来访统一登记、矛盾纠纷统一调处；二是提高部门协同处置效率。构建跨部门业务协同机制，实现网格事件、矛盾纠纷事件信息等一次录入、数据同源、信息共享，实现各类事件统一分拨、流转和反馈，大幅提升部门处置协同效率；三是搭建统一能力底座。融合数字政府和数字政法已建公共支撑能力，对各类数据服务、应用服务组件进行封装，搭建集约高效的能力底座，赋能各线条业务应用、前端数据采集等，避免能力重复建设，节省资金投入；四是推动政法数据全面汇聚。全面汇聚政法工作需要的基础数据，要素数据和事件数据，搭建政法社会综合治理数据资源池，为分析研判、掌握工作动态等提供数据支撑；五是数据赋能实现基层减负。基于数字政法各条线基础数据、事件数据的汇聚，数据统一汇聚后反哺基层，实现数据一次采集，统一复用；同时通过数据分析实现风险预警，基层人员可精准核查，大幅度减轻基层工作负担，实现为基层减负。</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